

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中科新材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9 月 15 日以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，经全体董事同意，会议于 2020 年 9 月 16 日下午 13:00 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应出席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9 人，本次会议出席人数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梁旭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会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以通讯表决的方式，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高端智能化复合材料生产线项目的议案》

为满足日益增长的家电用外观复合材料的订单需要，提升公司市场竞争力，提高公司整体盈利能力，董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禾盛新型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合肥禾盛”）固定资产投资不超过 1 亿元新建高端数字化复合材料生产线，并授权合肥禾盛管理层全权办理本项目全部相关事宜，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详见 2020 年 9 月 17 日公告于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高端智能化复合材料生产线项目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签署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中科创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九月十七日